

江西特种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再质押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西特种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江西江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特电气”）通知，获悉其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并重新办理了质押登记，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解除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解除日	质权人
江西江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	是	17,850,000	7.41%	1.05%	2026-2-6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春分行

二、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用途
江西江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	是	17,850,000	7.41%	1.05%	否	否	2026年2月6日	-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春分行	自身生产经营

三、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 2026 年 2 月 6 日，江特电气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累计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标记数量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江西江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	240,875,533	14.12%	112,000,000	46.50%	6.56%	0	0	0	0

四、其他说明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江特电气具备履约能力，所质押的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或被强制平仓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产生不利影响，所持有股份不涉及业绩补偿义务。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对后续股份质押或解押情况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 1、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 2、持股 5%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明细。

江西特种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二月十日